

关于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
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审核报告
天职业字[2023]15054-4 号

目 录

2021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审核报告

1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京2313W71ZUV



关于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
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审核报告

天职业字[2023]15054-4 号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科技”或“公司”）委托，审核了后附公司编报的《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一、董事会的责任

方正科技董事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编报和对外披露《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方正科技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方正科技编报的《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准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在审核工作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资料与文件、检查会计记录以及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的必要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方正科技编报的《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与实际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



关于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
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审核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3]15054-4 号

四、对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审核报告仅为方正科技作为 2021 年度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影响已消除出具，未经我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无关。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 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科技”或“公司”）2021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22)第 4890 号）。公司现就 2021 年度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的影响消除说明如下：

一、2021 年度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2、持续经营”及财务报表附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所述，方正科技本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日趋恶化，上期问题未能改善。方正科技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连续三年亏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亏损分别为 13.29 亿元、9.20 亿元和 12.12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自上期 6.74 亿元大幅减少至本期-0.16 亿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7.01 亿元，流动负债余额高于流动资产余额为 43.62 亿元，资产负债率由 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 81%、92% 持续升至 108%，面临严重的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

同时，如财务报表附注“七、32 短期借款”、附注“七、41 其他应付款”、附注“七、50 预计负债”、附注“七、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及附注“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所述，方正科技存在大额受限资产和大量无力偿还的逾期债务。截至审计报告日，方正科技逾期借款及融资租赁款项 11.87 亿元。因债务逾期引发多起诉讼及仲裁案件，导致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同时多项资产处于抵押状态。方正科技很可能无法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清偿债务，对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2021 年度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在本期消除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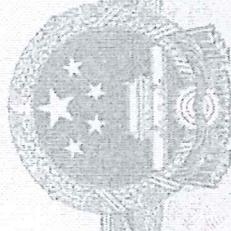
1. 2021 年度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在本期消除或变化情况

对于本说明一所述事项，在本期已经消除。2022 年 12 月 26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裁定《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公司重整程序。方正科技通过执行重整计划，引入重整投资人、处置低效资产，共获取了 20 亿元的现金，通过

现金、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方式清偿了债务，剥离低效资产解除了债务压力，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流动资产大于流动负债，大幅降低了资产负债率，摆脱经营困境。公司期末净资产大幅增加，由负转正。公司已采取了相关措施保证持续经营，在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能够持续经营，公司的偿债能力和流动性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因此，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在本期已消除。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照執業營

(副)本(15-1)

四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5003163XK
出资额 15099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A-5区域

出资额 15099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XIV)



2023年01月17日

机关记

在他们身体上
份到了解更多真
实、备深、许可、
随时信息，体察
更多民间情况，



国家市场监管总局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登记机关报送上一年度报告。

因該企非信川信惠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sxsz.gov.cn>

证书序号：00001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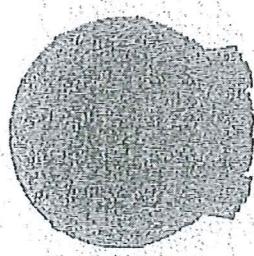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被吊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 称：

邱靖之

首 资 合 伙 人：

主 任 会 计 师：

经 营 场 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
A-5区域

特 殊 普 通 合 伙

组 织 形 式：

11010150

执 业 证 书 编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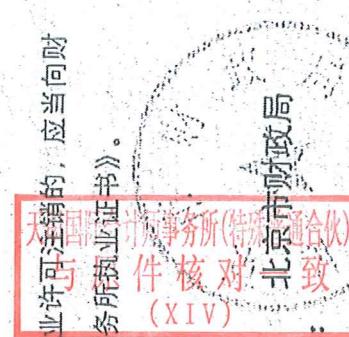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 准 执 业 文 号：

2011年11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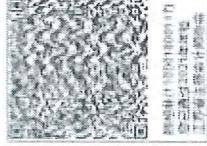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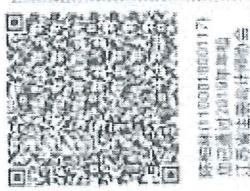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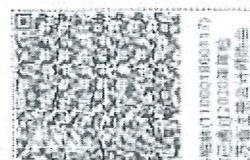
批 准 执 业 日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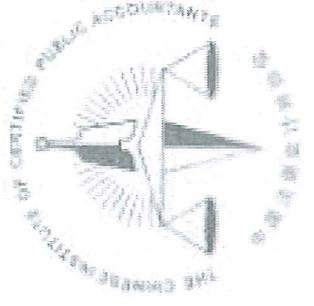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XIV)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XI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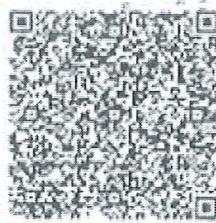


证照编号:	13101052019?
营业执照	已通过2018年度检验
组织机构代码证	已通过2018年度检验
税务登记证	已通过2018年度检验
会计从业执照	已通过2018年度检验
年检日期:	2018年1月30日
年检地点:	江苏省徐州市贾汪区经济开发区
年检结论:	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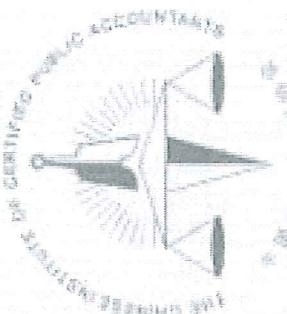
年检结论: 合格

Annual Review Conclus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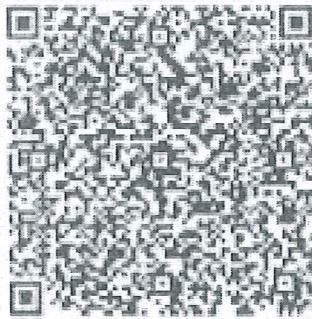
本年度未发现企业有违法经营行为。
This year did not find the enterprise has illegal business behavior.



此件由徐州市贾汪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8年1月30日存档。此件与原件核对一致。
This document was filed by the Xuzhou Jiaozhou District Administration for Industry and Commerce on January 30, 2018. It is consistent with the original documen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XIV)



继续有效一年。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1020005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ssociation of CPAs of Jiangsu

批准日期: 2021 年 11 月 26 日
Date of Approval: 26 Nov 2021

有效期至: 2022 年 11 月 26 日
Valid Until: 26 Nov 2022